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6 月 8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6 月 1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	基金代码	501091	
下属基金简称	嘉实欣荣混合（LOF）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501091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上海证券交易 所	2020 年 07 月 22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吴悠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7 月 1 日	

注：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期届满转型而来。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上市，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转型后的《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场内简称：嘉实欣荣；扩位证券简称：嘉实欣荣 LOF。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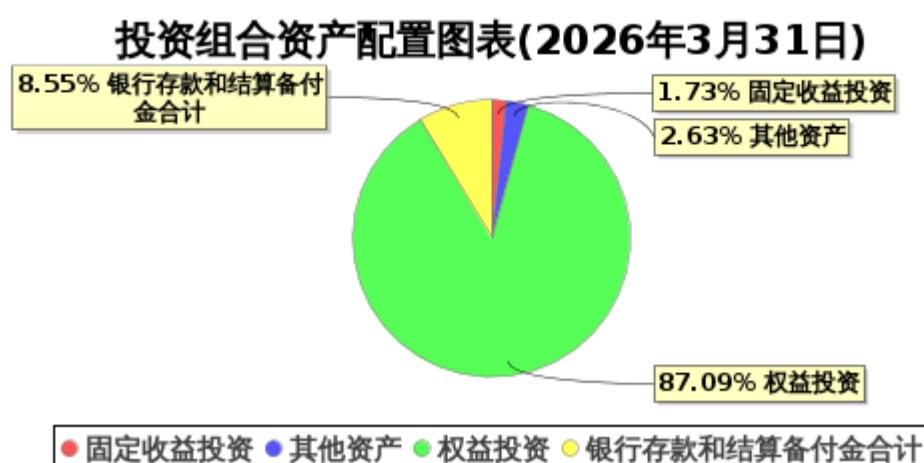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第十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和精选个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股指期货、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

	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 GARP（成长—价值）选股策略精选股票进行投资。GARP 策略是指在合理价格投资成长性股票，追求成长与价值的平衡。即将不同成长类型的股票进行成长性分析，提早发掘其成长潜力或者看到其被低估的价值。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选股策略将采用“自下而上”的分析方法，通过优选具备核心竞争力、估值相对合理同时具有较好成长性的公司进行投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 +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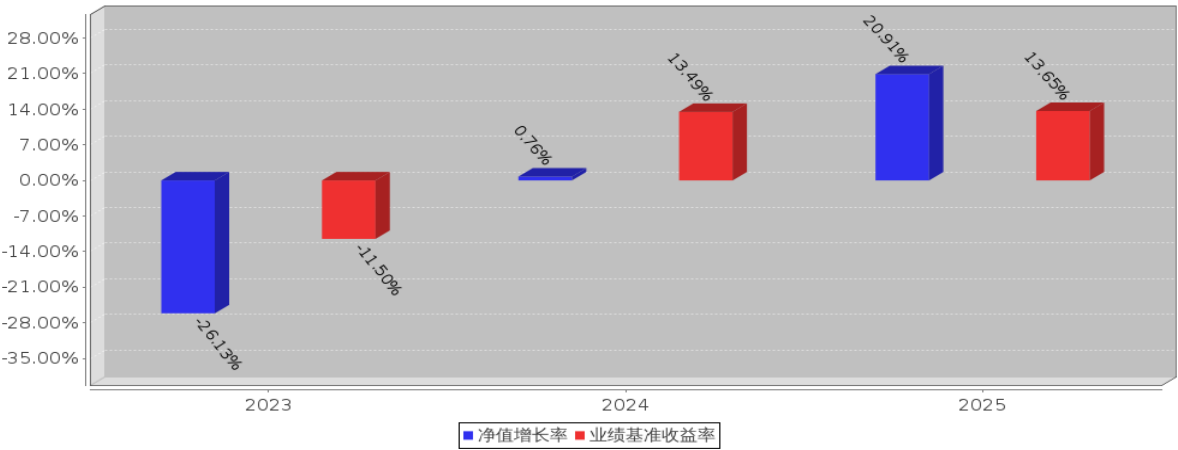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转型为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嘉实欣荣混合（LOF）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5年12月31日）



注：1. 《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转型为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1.5%
	1,000,000≤M<2,000,000	1%
	2,000,000≤M<5,000,000	0.6%
	M≥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80 天	0.5%
	N≥180 天	0%

注：本基金场内和场外的申购费率相同；本基金场外与场内赎回费率相同。
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28,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	

用	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嘉实欣荣混合（LOF）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4%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基金资产主要投资于股票市场与债券市场，因此股市、债市的变化将影响到基金业绩表现。本基金虽然按照风险收益配比原则，实行动态的资产配置，但并不能完全抵御市场整体下跌风险，基金净值表现因此会可能受到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1）巨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若单个开放日内发生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有可能采取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赎回的措施以应对巨额赎回，因此在巨额赎回情形发生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赎回申请不被接受或不能及时获得赎回款项的风险。

（2）资产支持证券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可能会影响资产支持证券收益。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交易对手有限的情况下，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将面临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出售资产支持证券而遭受损失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还款来源为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现金流预测风险是指由于对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预测发生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本息无法按期或足额偿还的风险。

（3）港股交易失败风险

港股通业务试点期间存在每日额度限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开市前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新增的买单申报将面临失败的风险；在联交所持续交易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当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

（4）汇率风险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投资面临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

（5）境外市场的风险

（6）本基金还投资于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而股指期货属于是高风险投资工具，相应市场的波动也可

能给基金财产带来较高风险。

（7）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二）证券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

（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购买力风险、（5）上市公司经营风险、（6）信用风险、（7）流动性风险。

三）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如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运作期届满转型而来。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42 号）进行募集，经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起生效。封闭运作期届满后经中国证监会备案，2023 年 1 月 20 日起“嘉实瑞熙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1、《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嘉实欣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